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含 13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7）。

一、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7 年 10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BFDG170478）人民币 1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8）。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到期赎回了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527,397.26 元。本次赎回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赎回金额 (万元)	实际年化 收益率	实际收益 (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蕉岭县支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 (BFDG170478)	保本保证 收益型	10,000	2017-10-30	2017-12-20	10,000	3.85%	52.74

二、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计年化 收益率
兴业银行上杭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90天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0	2017-12-21	2018-3-21	4.74%

2、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理财专户”）开立情况

公司按照规定以公司名义在兴业银行上杭支行开立了理财专户，按规定，该理财专户不得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账号：175010100100102614。

3、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理财产品的受托银行——兴业银行上杭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在存续期内的理财产品情况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计最高年 化收益率
中国农业银行蕉岭县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BFDG170479）	保本保证 收益型	10,000	2017-10-30	2018-1-9	4.25%
中国农业银行蕉岭县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BFDG170480）	保本保证 收益型	20,000	2017-10-30	2018-1-29	4.35%
中国农业银行蕉岭县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BFDG170481）	保本保证 收益型	20,000	2017-10-30	2018-4-30	4.35%
中国农业银行蕉岭县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BFDG170482）	保本保证 收益型	20,000	2017-10-30	2018-6-18	4.35%
广发银行梅州分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理财计划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0	2017-10-30	2018-1-29	4.45%
中国银行梅州分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QF】	保本保证 收益型	30,000	2017-10-30	2018-4-27	4.40%
兴业银行上杭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90天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0	2017-12-21	2018-3-21	4.74%
合计	—		130,000	—	—	—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

1、投资风险

公司此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是期限较短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的投资品种，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变化和经济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可能会有波动。

2、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优先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所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并适当分散投资，同时对理财产品的期限和金额进行了合理搭配，确保与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相匹配。

(2)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 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由专人负责跟踪产品的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上报并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继续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可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管理收益，可以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本金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30,000 万元（含本公告所列产品）。

七、备查文件

- 1、理财产品赎回相关凭证；
- 2、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封闭式）【兴银岩企金上杭结构性 A 款（2017）】

第 008 号】及理财专户账户信息表。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2 日